

# 公益信託警察醫療及照護基金 105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自民國 105 年 8 月 18 日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

一、原訂目標：對警察機關(構)、學校所屬人員因公受傷、失能或死亡，給與醫療照護、安置就養或死亡濟助等補助。

二、執行內容：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使用經費 (新臺幣元)	實施進度		備註
			起	迄	
給付受益人	依信託諮詢委員會之書面指示，給付受益人	6,295,684	105.8.18	105.12.31	
合 計		6,295,684			

三、經費來源：公益信託警察醫療及照護基金

四、效 益：透過此公益信託，提供對警察機關(構)、學校所屬人員因公受傷、失能或死亡，給與醫療照護、安置就養或死亡濟助等補助。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姜郁玲 